

# 青海省财政厅

## 青海省财政厅关于调整部分新增政府 专项债券资金用途的公告

根据《地方政府债券信息公开办法（试行）》（财预〔2018〕209号）、《财政部关于加快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使用有关工作的通知》（财预〔2020〕94号）等有关规定，经青海省人民政府同意，现对青海省部分新增政府专项债券资金用途予以调整，具体调整情况详见附表。

特此公告。

附表：青海省新增政府专项债券资金用途调整明细表



青海省新增政府专项债券资金用途调整明细表

序号	所属区域	债券代码	债券简称	债券名称	债券发行金额 (万元)	发行利率	发行期限	原项目信息		调整后项目信息	
								项目名称	调减金额 (万元)	项目名称	调增金额 (万元)
1	西宁市	2005323	20青海债11	2020年青海省政府 专项债券(九期)	5000	2.83%	10年	甘河工业园经济开发 区大美煤业与甘河西 区铁路连接线项目	5000	西宁经济技术开发区甘 河工业园区创新研发中 心-中小企业园工程	5000
2	格尔木市	160923	20青海26	2020年青海省政府 专项债券(二十一 期)	1300	3.87%	15年	格尔木市纳赤台污水 处理站建设项目	1300	格尔木市劳动人事局等7 个老旧小区配套基础设 施建设项目	1300